

香港防止虐待長者協會  
提交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  
處理家庭暴力的策略和措施小組委員會會議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八日舉行的會議  
就討論「進一步討論就警方處理家庭暴力的改善措施進行檢討」意見書

對於政府當局今天向立法會提供的文件，會報的最新進展，本會感到極度失望，亦質疑其真正的成效。

在社會福利署及香港警務處今天向立法會本小組呈交文件上的a部份指，為加強警方/社署/非政府機構之間在處理家庭暴力的跨專業合作和協調，政府在中央層面、地區層面及個案層面均有不同的合作機制在運作中。

### 現有的溝通及聯繫機制沒有代表性

本會翻查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處理家庭暴力的策略和措施小組委員會在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舉行的會議紀錄第 30-32 段內得知，當時陳婉嫻議員及何俊仁議員已在當日的會議上，質疑地區層面的代表性，並要求政府將群福(專門處理虐待配偶問題)、香港防止虐待長者協會(專門處理虐待長者問題)及關注婦女性暴力協會(專門關注性暴力受害人)等。加入各地區層面的小組。根據文件顯示，當日助理署長(家庭及兒童福利)承諾會把委員，提出的意見轉達相關的分區福利專員考慮。

### 要求立法會小組議員跟進的問題

相隔十七個月的今天，家庭暴力個案及虐待長者的個案數字如通脹那樣急速上升，本會至今仍然不是任何中央層面或地區層面的團體；因此，社會福利署這樣固步自封、不願聽取意見及不尊重立法會意見的態度，本會有理由相信是長者被虐待個案增加的其中一個主要原因；另外，據知群福婦女權益會(專門處理虐待配偶問題)及關注婦女性暴力協會(專門關注性暴力受害人)，仍然並非任何地區層面的團體。由此可見，社會福利署根本並不會考慮、理會及尊重，立法會本小組的意見。因此，本會強烈要求各議員跟進有關的問題。否則，本小組繼續召開會議，而社會福利署又不跟進，社會福利署署長及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又不出席，只會浪費各團體及議員的寶貴時間。本會覺得既然勞工及福利局局長願意出席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長者小組的會議，相信他亦同樣願意出席本小組的會議，除非立法會秘書處沒有邀請他出席或局長根本不關注家庭暴力問題的嚴重性。本會要求小組主席及各委員考慮日後本小組的會議，邀請勞工及福利局張建宗局長出席會議，與各團體討論有關的問題。

本會認為在某程度上，認為那些「中央層面」、「地區層面」的聯繫機制，的確可以作為各層面上，一個跨界別溝通和交流的平台，加強了地區層面跨界別的合作。但在現時的成員組合部份，本會認為理應將專門處理家庭暴力的機構(包括專門處理或提供虐兒、虐夫、虐妻、虐老及處理性暴力 24 小時危機介入的非政府機構，亦即是今天會上的各個團體)，加入中央層面及各區的地區聯絡小組，成為當然的成員。否則，難以令人相信該地區聯絡小組的專門性及發揮其成效。同時，本會亦覺得「地區聯絡小組」的成員組成，亦同時應加入一些服務使用者的聲音，以令小組更為了解服務使用者的須要，從而提供更完善的服務。

### 現有的溝通及聯繫機制的成效

在真正的成效上，本會是存在疑問的。因為如果現時的「中央層面」、「地區層面」的聯繫機制，真正可以發揮其功能，那根本不會接二連三發生家庭暴力的人間悲劇發生，而家庭暴力個案及虐待長者的個案數字如通脹那樣急速上升尤其是。這明顯地告訴了我們現時的所謂「中央層面」、「地區層面」的聯繫機制，根本沒有發揮其功用。

基於上述的原因，本會認為政府當局應立即檢討「中央層面」、「地區層面」的聯繫機制的組成、架構及功能，否則，根本難以解決或處理日益嚴重或複雜的家庭暴力個案，亦同時浪費了「中央層面」、「地區層面」的聯繫機制各成員及立法會本小組的時間和心機。

### **在社會福利署及香港警務處今天向立法會本小組呈交文件上的 b 及 c 部份**

由於社會福利署及香港警務處今天向立法會本小組呈交文件上的該兩部份內容，本會認為與今天小組會議討論的主題，沒有直接及間接的關係。

再者，以長者被虐待外地的政策、法例及人手配套等地方而言，本會同工本年初出席國際會議及考察中的理解，與社會福利署人員外地考察的理解情況，有明顯出入。而且亦不是今天的議題。因此，本會不作回應；另外，文件 c 段本會更不明白，社會福利署仍然再次只告訴大家，立法會一直反對成立的芷若園，社會福利署再次只代表該服務公開他們的性暴力個案數字，他們不是什麼家庭暴力個案都處理的嗎？他們不懂得出席小組的會議告訴大家的嗎？他們性暴力個案以外的數字，不見得光嗎？c 段的內容，彷彿好像令人有一種再次抹黑風雨蘭服務的感覺。希望小組主席及各委員作出跟進。

香港防止虐待長者協會  
政策及法律支援部  
18-04-2008